



103年度雲林縣政府 災害防救工作簡報

報告單位：雲林縣災害防救辦公室

報告人：蕭哲明 執行秘書

中華民國 103 年 10 月 14 日





雲林縣政府與會人員介紹

- 秘書長-許義豐
- 消防局-戴天星 局長
- 警察局-莊新章 副局長
- 衛生局-廖敦正 副局長
- 環境保護局-曾春美 局長
- 民政處-徐忠徹 處長



雲林縣政府與會人員介紹(續)

- 社會處-陳建成 副處長
- 水利處-李炎任 副處長
- 工務處-曾元煌 處長
- 建設處-劉以興 副處長
- 教育處-孫錦凰 副處長
- 雲林縣後備指揮部-蕭志安 科長
-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溫志超 教授

簡報大綱

壹、雲林縣地理環境介紹

貳、103年度各項防災整備工作推動情形

參、創新作為

肆、結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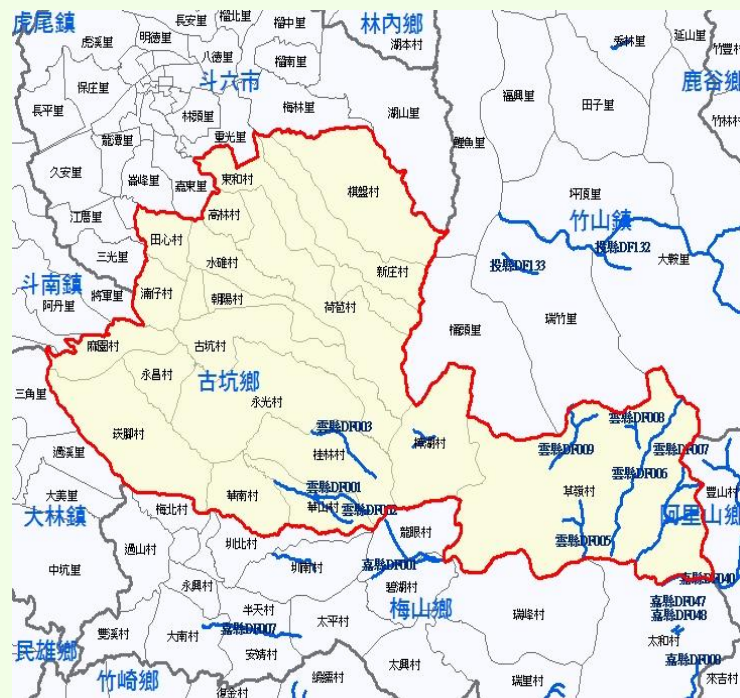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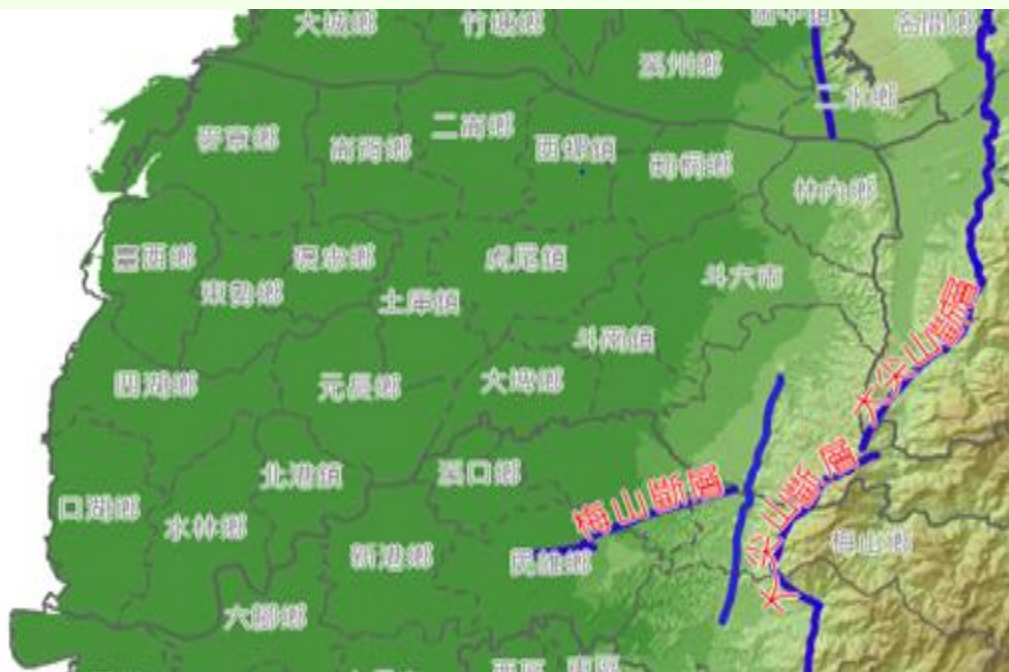
壹、雲林縣地理環境介紹

- 雲林縣(以下稱本縣)地勢平坦，東高西低，山區均在縣境東側，僅佔全縣面積極少部份，其餘大部分為濁水溪與北港溪之沖積平原，西面台灣海峽，地勢平坦，每逢豪雨，山區之洪流湧向平原區，流速驟降，水位劇增而氾濫，或因排水路及構造物斷面不足，洪流溢出而造成淹水。



壹、雲林縣地理環境介紹(續)

- 本縣鄰近共有**三條斷層**，均分佈在斗六市區及古坑鄉山區。影響本縣轄之活斷層為**梅山斷層**、**大尖山斷層**及**車籠埔斷層**。
- 本縣**土石流潛勢溪流**共**12條**，分部於本縣古坑鄉草嶺村(8條)、桂林村(1條)、華山村(2條)、樟湖村(1條)等四村。



壹、雲林縣地理環境介紹(續)

台北盆地 252平方公里

本縣地層下陷
區約300平方
公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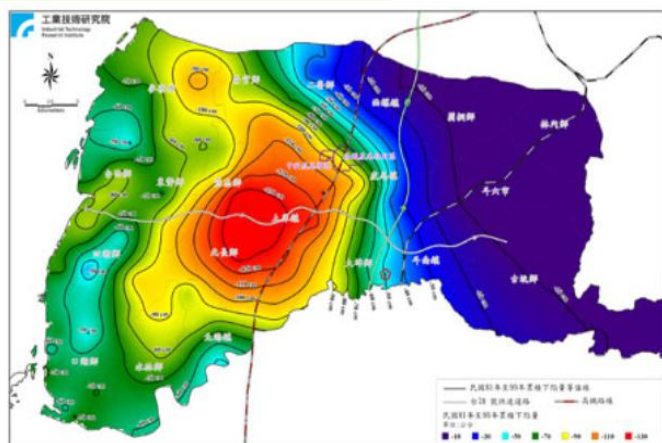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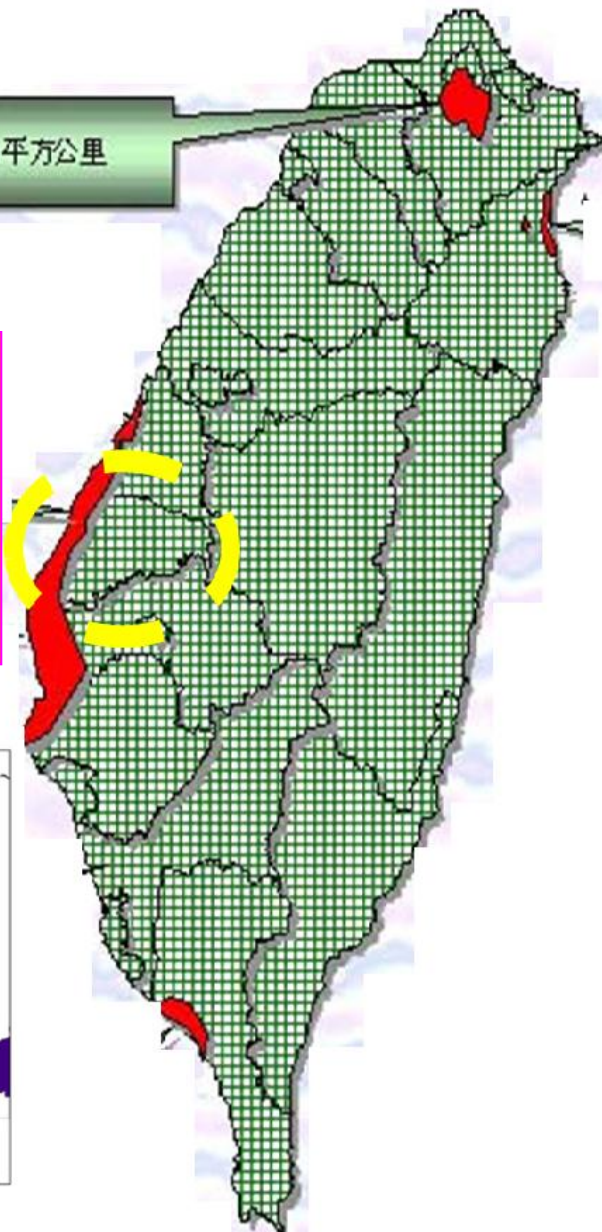


圖11 雲林地區民國100~101年下陷速率等值線圖



雲林縣災防辦-強化本縣災害防救體系

1. 災害防救辦公室運作

- 成立時間：

101年5月1日於本縣消防局3樓正式成立。

- 組織架構：

置主任一人，由副縣長兼任，置副主任一人，由消防局局長兼任，襄助主任處理本辦公室事務；執行秘書一人，由消防局副局長兼任。設減災規劃暨復原重建組、災害整備暨災害應變組，由後備指揮部、民政處、水利處、社會處、建設處、工務處、農業處、消防局、環保局、衛生局等10個局(處)調用相關防災業務人員兼職輪流進駐。

- 運作方式：

每月召開一次定期工作會議，由各編組進駐局(處)針對權管業務、時事及特殊災害提出專題報告，並針對每次會議提案實施追蹤管考。



貳、103年度各項防災整備工作推動情形

強化本縣災害防救體系(續)

2. 災害防救會報運作

- 運作方式：

每年度上、下半年共計召開二次會報，本縣災害防救會報與戰力綜合協調會報及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業務會報結合辦理(三合一會報)，有效強化三會報溝通協調及資源整合。

- 鄉鎮市災害防救會報列席指導：

本年度鄉鎮市災害防救會報結合103年度鄉鎮市級災害防救業務評核暨應變中心動員演練併同辦理，並由本縣災害防救辦公室派員列席參加，會中針對災害防救工作進行意見交流。



貳、103年度各項防災整備工作推動情形

本縣地區災害防救計畫編修

3. 本縣地區災害防救計畫編修

- 102年版地區災害防救計畫修訂工作：

本縣災害防救辦公室利用102年2月份至6月份工作協調會邀集本縣災害防救專家諮詢委員會專家學者列席指導，協助修訂本縣102年版地區災害防救計畫。各類災害業管局處就會議內容及專家學者提供之指導建議，陸續於7月至9月份工作協調會中提出修正草案，於102年10月完成初稿寄送本縣專諮會委員審查，並於102年12月專諮會中提案討論，於103年6月3日提報中央核備。



貳、103年度各項防災整備工作推動情形

鄉鎮市災害防救業務評核規劃

1. 依據：

本縣103年度鄉鎮市級災害防救業務評核暨應變中心動員演練計畫

2. 實施項目：

(1)書面審查

(2)鄉鎮市災害應變中心動員測試演練

3. 實施地點及對象：

本縣20個鄉鎮市公所現地訪視

4. 實施日期：

103年5月19日至103年5月30日

5. 評核小組成員：

本縣災害防救辦公室統合本府民政處、社會處、
工務處、水利處、本縣消防局、環保局等6個單
位擔任訪評委員及應變中心施測人員。



貳、103年度各項防災整備工作推動情形

鄉鎮市災害防救業務評核規劃(續)

6. 災害防救會報：

書面評核及動員測試演練結束後召開災害防救會報，會中各單位及村里長之反應事項由本縣災害防救辦公室彙整，並於6月函文各業務承辦單位錄案辦理，本室持續追蹤進度並陸續結案。



7. 鄉鎮市業務督考機制：

評核小組成員於書面審查後編寫報告及改善建議，由本縣災害防救辦公室彙整後於8月函送各鄉鎮市公所知照。



貳、103年度各項防災整備工作推動情形

災害防救演習強化應變作為

• 雲林縣103年度災害防救演習：

本縣今年為中部地區災害防救演習示範觀摩縣市，於103年4月10日假雲林縣立體育館及虎尾鎮農博第一停車場辦理兵棋推演及實兵演練，本次演習以「地震」為主題，演練單位包括：本府各局處、各鄉鎮市公所、國軍單位、台塑關係企業及民間NGO組織等共計44個單位參演，並結合台中市、台南市及彰化縣等跨區救災能量，本次演習榮獲行政院103年度災害防救演習考核特優佳績。



貳、103年度各項防災整備工作推動情形

辦理應變中心通訊設備教育訓練

• 衛星電話教育訓練：

為強化本縣防救災緊急通報資通訊設備，業於102年8月5日、103年4月14日辦理THURAYA手持式衛星電話；102年8月5日、11月8日、103年2月17日、4月14日辦理MINI-M衛星電話教育訓練，實質提升救災前進指揮所及災民收容中心情資通報。

• 抽測督考操作能力：

為了解各鄉鎮市公所人員衛星電話操作能力，配合103年鄉鎮市級災害防救業務評核現地抽測公所員工操作衛星電話，落實督促公所人員強化通訊設備操作能力。



貳、103年度各項防災整備工作推動情形

簽訂縣市救災相互支援協定

- 本縣區域型聯防機制：

依直轄市、縣（市）政府災害防救相互支援協定作業規定第三點規劃，本縣屬「雲嘉南區域型聯防區」，本府業與嘉義縣、嘉義市、台南市簽定相互支援協定書，並於103年1月10日假台南市召開區域型災害防救相互支援協定會議。

- 本縣跨區型聯防機制：

本縣除區域型聯防機制外，另與台北市、新竹縣、南投縣、彰化縣、屏東縣等5縣市簽定跨區型聯防協定。

- 相互支援內容：

災害搶救人命救助、醫療傷病患運送、救災(人力、機具)資源之支援、災民收容、物資救濟、消毒防疫及污染防治、抽(送)水、安全警戒維護等8大項目。



貳、103年度各項防災整備工作推動情形

強化各級災害應變中心作業能力

- EMIS(防災應變管理系統)教育訓練成效：

為增進本縣各級災害應變中心進駐人員開設作業能力，本縣業於102年5月30、31日及103年2月17日、4月14至16日假本縣災害應變中心辦理EMIS教育訓練，成效良好。

- 教育訓練對象：

- (1)本縣各鄉鎮市公所災害應變中心輪值人員
- (2)本縣災害應變中心進駐人員
- (3)消防局、水利處緊急應變小組成員

- 製作EMIS輪值操作手冊：

製作「EMIS輪值操作手冊」供各級災害應變中心輪值人員參閱使用，102年蘇力、潭美、康芮、天兔颱風開設期間，有效提升各級人員進駐作業能力。



消防局-防災避難看板及村里簡易疏散避難圖推廣

• 防災避難看板設置：

本縣20鄉鎮市公所防災避難看板於101年11月16日完成設置，看板內容包括疏散避難處所之地點、中英文名稱、空間面積、容納人數、圖例、重要機關據點、公所應變中心緊急連絡電話等資訊，以利民眾能清楚識別。

• 村里簡易疏散避難地圖建置：

消防局網站首頁-村里簡易疏散避難地圖處-已連結全縣20鄉鎮市公所村里簡易疏散避難圖，各公所亦設置於首頁明顯且易於搜尋處。



消防局-加強災害防救宣導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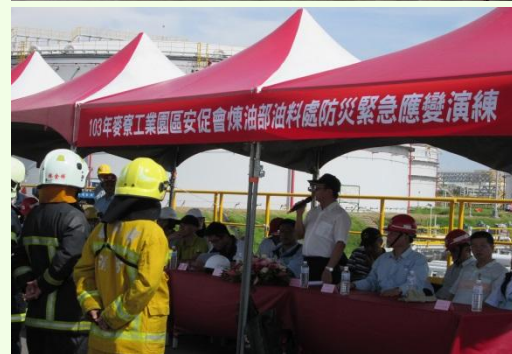
為推廣全民防災觀念，規劃辦理防災宣導及教育之相關訓練或系列活動，藉由辦理各項教育宣導將防災防火觀念深植民心。

- 國家防災日系列活動：

訂定消防局102年度「地震防災教育執行計畫」，於102年9月至10月間辦理相關活動128場次，宣導1萬1,739人次。

- 模擬地震事故演練：

於103年6月24日假麥寮六輕油槽儲槽區模擬因地震發生事故，辦理102年第2季「提升麥寮六輕工業區災害事故搶救能力」。



貳、103年度各項防災整備工作推動情形

民政處-建置多元通報民眾疏散避難機制

- 行動電話通報：

經本縣災害應變中心研判有疏散撤離必要時，透過中華電信emome系統群呼所屬局(處)、鄉鎮市公所啟動撤離作為及收容安置機制。

本府民政處自101年即完成建置全縣387村里之村里長(幹事)、鄰長群呼群組，於103年4月麥寮鄉增加一村〈中興村共計388村里〉，可於第一時間發放簡訊通報村里逕行疏散作為，有效爭取地方撤離時效。

- 媒體、廣播通報：

- (1)一般市話
- (2)村里廣播系統
- (3)消防、警察車輛巡邏廣播
- (4)電視臺、廣播電臺
- (5)開立疏散勸導單勸離





貳、103年度各項防災整備工作推動情形

民政處-建置完整保全對象名冊及通報機制

- 統合各項保全對象戶清冊：

本縣災害保全名冊經各鄉鎮市公所反應名冊格式不一，經本縣災害防救辦公室研議將現有水災保全名冊、土石流保全名冊及弱勢族群保全名冊等，**協調製作統一格式函請各鄉鎮市公所配合填報，並每3個月定期更新，強化公所保全對象名冊管理及運用。**

- 召開疏散撤離及收容安置研商會議：

為使本縣各鄉鎮市公所之疏散撤離通報及收容安置能有統一作法，本縣災害防救辦公室**邀集各鄉鎮市公所民政課及社會課長，召開「疏散撤離及收容安置」講習暨研商會議。**

雲林縣 鄉鎮市災害保全對象清冊															
1	村里別	姓名	性別	住址	出生年月日	聯絡電話	手機號碼	土石流潛勢區	低窪易淹水區	獨居老人	身心障礙	特殊疾病	孕婦	收容所	備註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貳、103年度各項防災整備工作推動情形

民政處-落實執行疏散撤離作為

於汛期及颱風期間縣長特別重視疏散撤離作業，要求社會處、民政處、警察局、消防局及後備指揮部於應變中心開設前聯合視察重點災區公所之疏散及收容安置整備工作。

- 蘇力颱風：

古坑鄉294人，**共計疏散撤離294人。**

- 康芮颱風：

古坑鄉198人、斗六市2人、斗南鎮56人、北港鎮43人、大埤鄉50人、麥寮鄉1人、元長鄉4人、四湖鄉17人、口湖鄉14人，**共**

計疏散撤離385人。

- 潭美颱風：

斗六市2人、斗南鎮2人、北港鎮2人、古坑鄉212人，**共計疏散撤離218人。**





貳、103年度各項防災整備工作推動情形

社會處-落實臨時收容所整備與應變

• 收容場所規畫及宣導

- (1) 本縣共**318處**收容處所；收容能量計**71,737人**。
- (2) 本府已責請各鄉鎮市公所**依不同災害類別**，並配合災害潛勢檢討，**依建築物功能屬性**充份運用學校、活動中心及寺廟規劃收容場所，並落實填報重大災害管理系統及定期安全自主檢查。
- (3) 各收容場所空間除規劃男女休息區外，亦另規劃**家庭式收容空間**，及**弱勢民眾**收容空間，以符**人性化服務**。
- (4) 本府社會處已透過教育訓練、會議，並正式函文各公所透過村里民大會、網路、佈告欄(**公告村里簡易疏散避難圖**)、告示牌、跑馬燈等方式**廣為宣導收容場所位置**。

貳、103年度各項防災整備工作推動情形

社會處-落實災民收容整備工作

• 收容機制「e」化整合

- (1)收容所相關資料登錄於內政部「重大災害物資資源及志工人力整合網絡平台管理系統」，於本府社會處網站首頁「災防專區」、各公所於其網站公告收容場所名稱、收容人數、聯絡方式及地址，以利民眾隨時查閱。
- (2)運用「雲林縣防災地理資訊系統」、「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及農委會公布之土石流潛勢溪流等災害潛勢資料，定期檢視收容所之安全性(未座落土石流或易淹水潛勢區域)及消防與結構安全，水電設施等符合標準。



貳、103年度各項防災整備工作推動情形

社會處-民生物資儲備及調度整備

- (1)已訂定物資籌募、管理及配送相關作業規定、計畫、操作手冊，並明定作業流程與人員編組。
- (2)本縣已將物資存放點(共86處)、開口契約廠商(共55家)、物資安全存量及常備物資存量等資料，登錄於「重大災害物資資源及志工人力整合網絡平台管理系統」，並定期更新。
- (3)結合雲林縣婦女保護會、各鄉鎮市公所，於103年9月2日辦理1場次教育訓練，培訓「重大災害物資資源及志工人力整合網絡平台管理系統」之操作人員。
- (4)各鄉鎮市公所依轄內危險區域特性及「緊急救濟物資儲存作業要點」之標準，推估民生物資安全存量，並定期清點常備物資存量符合推估所需。
- (5)物資儲備均能考量性別及弱勢民眾需求，儲備儲存弱勢民眾特定需求之物資，如尿布、老人及兒童奶粉、衛生棉等。
- (6)已建立物資查核之機制，並定期查核儲存物資。



貳、103年度各項防災整備工作推動情形

水利處-水患自主防災社區

非工程推動措施--水災疏散撤離演練，從發布海、陸上颱風警報後社區防災的準備，進而公所成立災害應變中心、村長緊急動員並進行自主疏散撤離、強制疏散撤離、避難收容安置與照護等十個狀況；藉由實際參與整個演練過程，了解社區自救互救的重要性與作法。



貳、103年度各項防災整備工作推動情形

水利處-水門及抽水站管理

全國首創「**彩虹式管理法**」係以紅、橙、黃、綠、藍、靛、紫等顏色，每年以不同顏色，**對縣內各抽水站、防潮閘門及區域排水實施維護管理，發揮防洪禦潮功能。**



◆宜梧滯洪池工程配置圖

依據宜梧示範區計畫報告數據顯示屆時綜合治水方案完成後，淹水面積可大幅縮減，淹水深度降為0.2~ 1.5公尺，淹水天數由1~6天縮減為1~2天，可望解決颱風豪大雨為當地民眾帶來生命財產之危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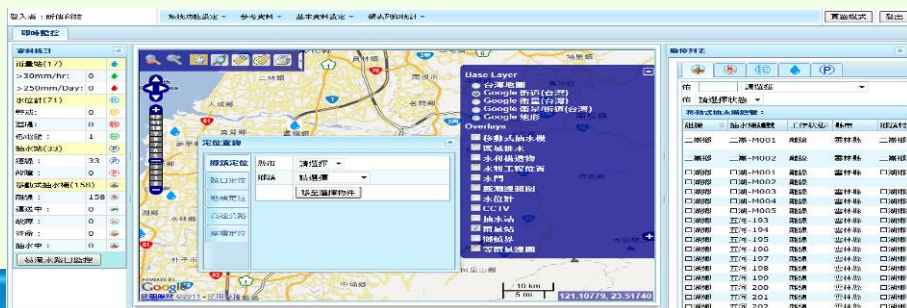
- ◆ 工程內容包含南、北滯洪池，南區及北二區土方暫置區及湖口橋。
- ◆ 植梧滯洪池規劃範圍：
- ◆ 用地面積：124公頃
- ◆ 開挖深度：2.5公尺
- ◆ 南池水域：20.23公頃
- ◆ 北池水域：49.42公頃



貳、103年度各項防災整備工作推動情形

水利處-雲林縣水情災情監測與監控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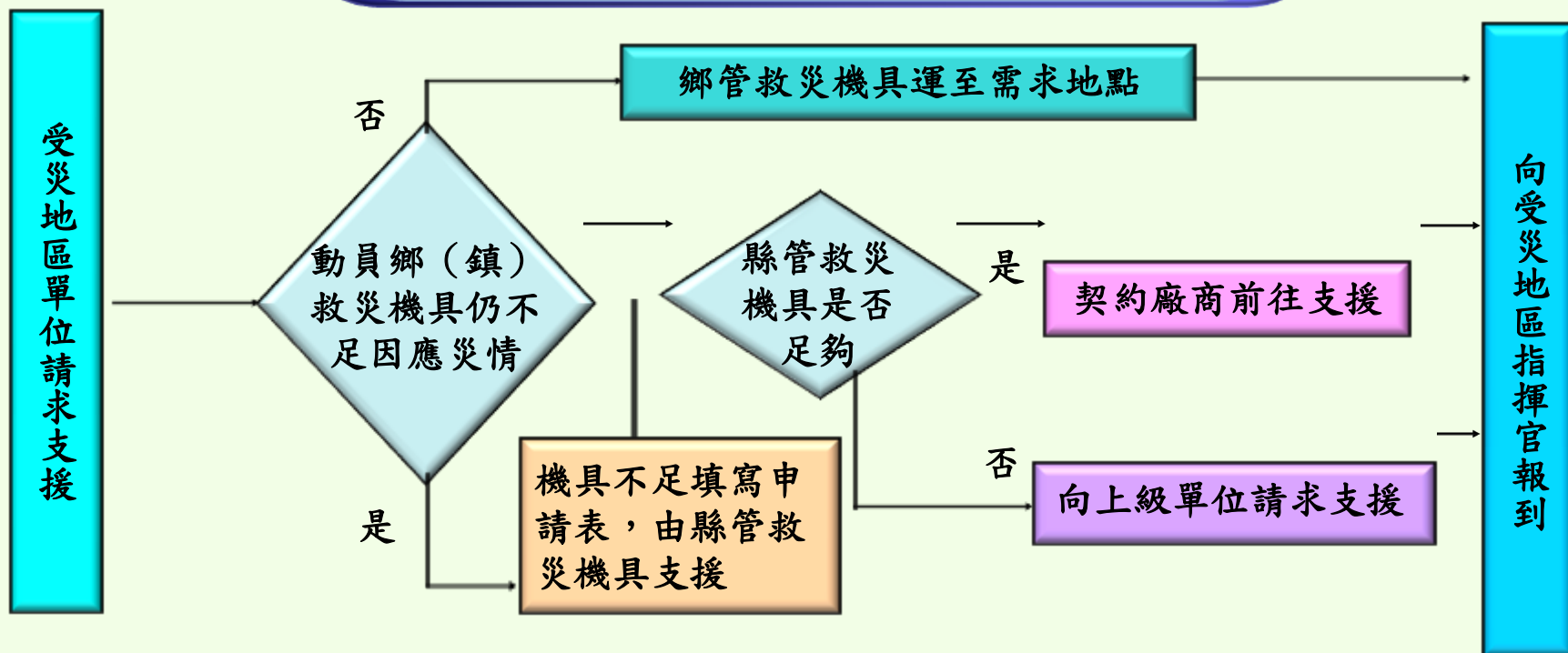
可進行重要抽水站、水門及排水位置之水情及時系統監控。



貳、103年度各項防災整備工作推動情形

水利處-移動式抽水機調度情形

移動式抽水機組緊急支援流程圖



工務處-強化橋樑維護管理

• 安全檢測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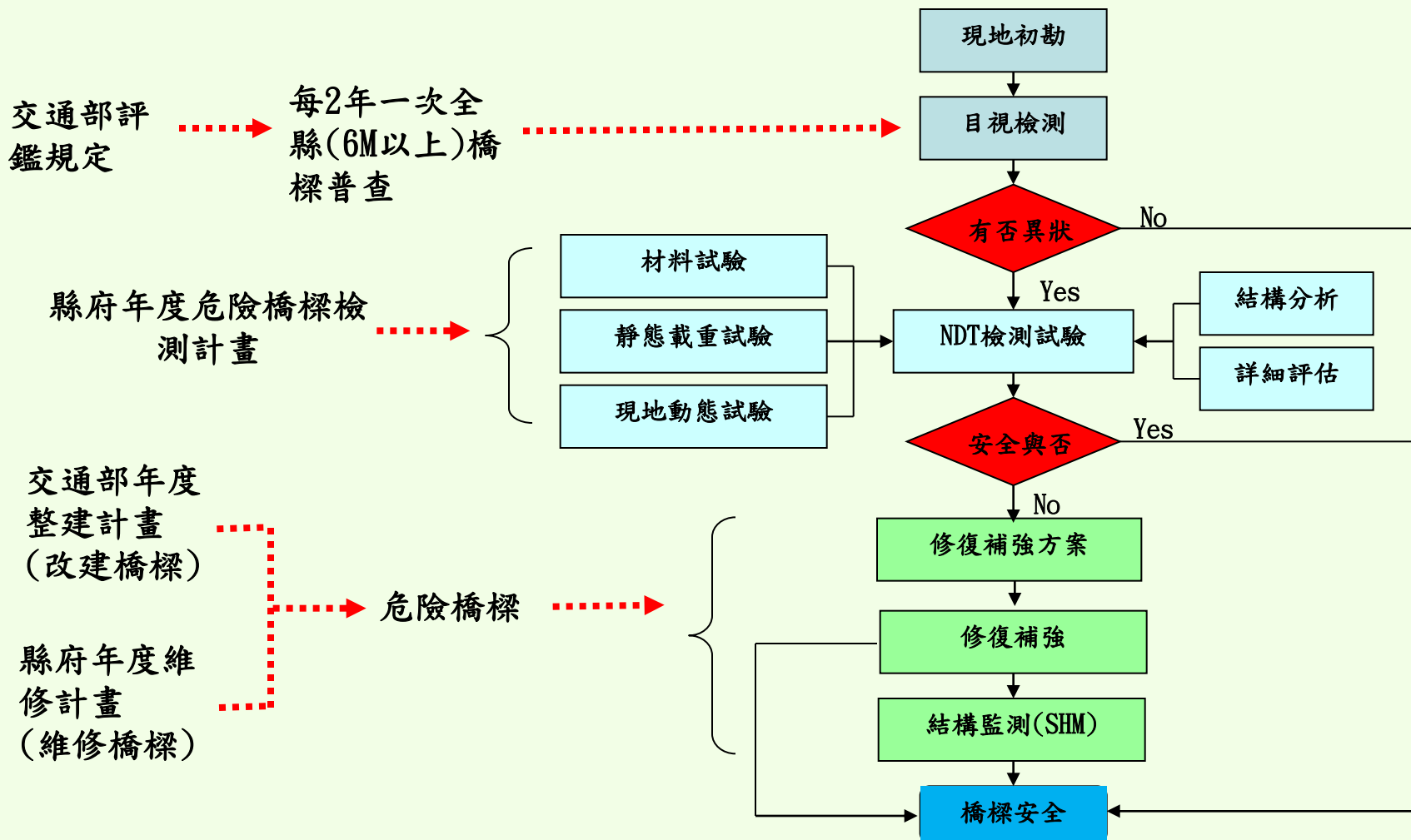
- (1) 本縣境內橋樑共1,371座，橋樑數量龐大，為確保用路人安全，每兩年針對主要橋樑辦理安全檢測，檢測隔年依據檢測成果辦理維修。
- (2) 本府配合「老舊橋樑改善計畫」、「橋樑維護管理作業評鑑方式」針對所轄橋樑進行基本資料普查及目視安全檢測共計1,371座。

• 橋樑安全管理：

- (1) 轄內橋樑全面性列管，橋樑安全無死角。
- (2) 採取正確有效的橋檢措施，防範橋樑突發破壞事件。
- (3) 引入新技術(非破壞檢測技術NDT, 結構健康監測技術SHM)，節省人力，提升工作效率。



橋樑安全維護作業程序



貳、103年度各項防災整備工作推動情形

建設處-雲林縣102年度建築物耐震能力評估及補強方案

計畫目的

計畫內容

預期成效

確認本縣供公眾使用建物的耐震基本指標，以做為後續詳評之依據。

耐震能力評估及補強

災害後危險建築物緊急評估動員演練

1. 針對轄內供公眾使用建築物，進行耐震能力初步評估。
2. 針對初評結果，篩選優先詳評對象。
3. 辦理1場緊急評估演練。

1. 供進行詳細評估之參考。
2. 確保民眾使用公有建物安全無虞。
3. 達到預防重於治療之防災觀念。

年度	經費	辦理情形
102	78萬元	完成4件詳細評估
103	81萬元	預計辦理5件詳細評估

貳、103年度各項防災整備工作推動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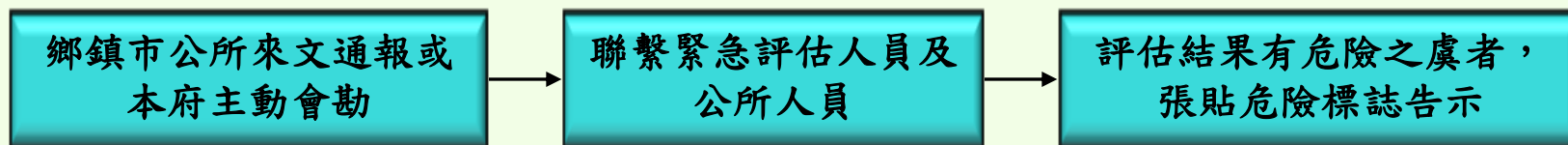
建設處-雲林縣102年度災害後危險建築物緊急評估動員演練

- 目的：災害發生後，徵調相關技術人員，於短時間內針對受損建築物之損害程度進行初步緊急判定，以避免災害發生後造成人員傷亡及有利災害應變中心實施緊急應變措施。
- 民國102年11月28日於本府社會處婦幼大樓四樓視聽教室舉行動員演練。



建設處-雲林縣災害後危險建築物緊急評估(一)

- 災後緊急評估流程：



- 民國102年6月2日強烈地震，百利花園大樓(斗六市西平路209號)災後緊急評估：



建設處-雲林縣災害後危險建築物緊急評估(二)

- 萬泰銀行(站前銀座大樓)(斗六市西平路80號)災後緊急評估：



- 葡京(城市之光大樓)(斗六市愛國路1號)災後緊急評估：





貳、103年度各項防災整備工作推動情形

教育處-防災教育辦理情形

(一) 推動防災教育經費

- 辦理複合式防災演練觀摩活動2萬5,000元整。
- 辦理地震預警系統及防災教育研習5萬元整。
- 補助公私立幼兒園防災教育研習3萬元整。
- 辦理防火管理人訓練(初、複訓)14萬元。

(二) 行政與管理

- 籌組本縣公立國民中小學防災教育推動小組，並定期召開會議。
- 辦理防災業務評核及到校輔導(每年11~12月)。
- 辦理高災害潛勢學校到校訪視。
- 配合消防局進行全縣性中小學119防火考評活動(4月)。





貳、103年度各項防災整備工作推動情形

教育處-防災教育辦理情形

(三)校園防災實務

- 各校訂定校園災害防救計畫。
- 各校指派專人辦理防災業務，並參與本府辦理之各項防災活動。
- 各校已繪製防災避難地圖，並張貼於校園。
- 各校自辦校內防災相關活動(研習、宣導、學藝競賽活動……等)。
- 各校每學期至少舉辦一次防災演練。



貳、103年度各項防災整備工作推動情形

教育處-活動照片

到校訪視輔導



防災教育研習



地震避難演練

貳、103年度各項防災整備工作推動情形

教育處-活動照片

家庭防災卡推動



防災教育推動小組



校內防災研習



辦理學藝競賽





貳、103年度各項防災整備工作推動情形

環保局-毒災防救業務執行情形

- 毒災防救預算編列及毒災防救業務計畫修訂執行情形
 - 103年編列800萬預算執行專案計畫
 - 更新雲林縣毒性化學物質災害防救計畫
 - 每年辦理毒性化學物質災害防救工作會議

環保局-毒災防救業務執行情形

- 毒災防救應變整備執行情形
 - － 辦理毒化物運作廠場稽查185場次
 - － 建置毒性化學物質災害防救資料庫
 - － 全縣104家毒化物運作廠家皆納入聯防編組
 - － 辦理通聯測試，同時更新聯絡資料
 - － 辦理無預警測試6場次



環保局-毒災防救業務執行情形

- 毒災防救應變整備執行情形
 - － 辦理毒化物法規說明會，宣導防災事宜
 - － 邀請專家學者進行臨廠輔導10場次
 - － 訂定毒災疏散避難作業計畫
 - － 辦理毒災防救演練



貳、103年度各項防災整備工作推動情形

衛生局

雲林縣103年全民防衛動員

「萬安37號演習—災後傳染病防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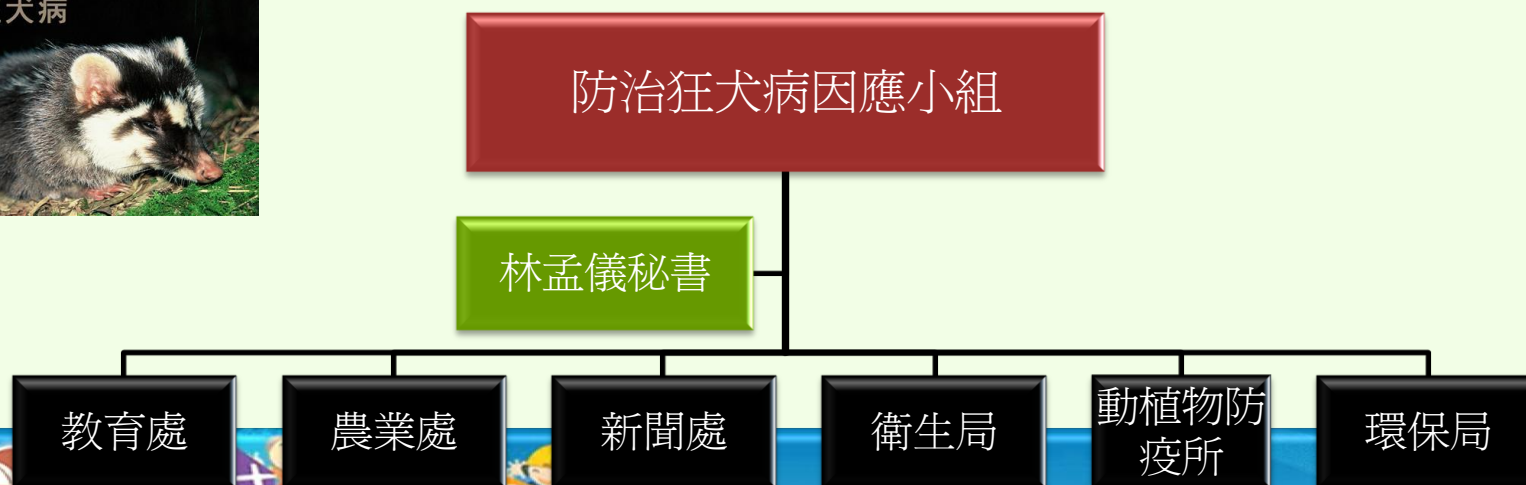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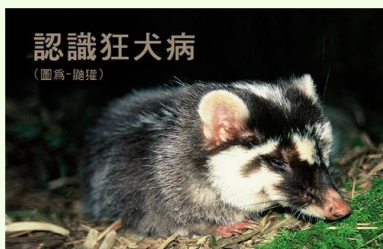
★ 為因應天然災害發生，爆發傳染病疫情，造成民眾生命之二度傷害，藉由疫情模擬演練，強化疫情監視、通報、衛教、處理等因應作為，磨練衛生單位防疫人員防疫作業之熟練及動員社區防疫志工，並藉由演習驗證平日之準備，據以修正災後防疫作為。



貳、103年度各項防災整備工作推動情形

衛生局-102年狂犬病疫情重要紀事

- ★102/7/10媒體報導臺大獸醫系接受農委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委託，針對死亡的野生動物進行採檢與監測，於3隻死亡鼬獾以PCR檢出疑似狂犬病病毒。
- ★102/7/17接獲通報本縣古坑鄉1隻鼬獾檢驗結果為陽性，當日下午即成立「防治狂犬病因應小組」，由衛生局局長吳昭軍擔任召集人，截至102/8/6共召開7次會議。



貳、103年度各項防災整備工作推動情形

★102/8/8古坑鄉公所通報樟湖一帶之村民曾食用鼬獾血肉，本局與鄉公所完成樟湖村、草嶺村、桂林村、華山村及華南村健康調查，曾食用過鼬獾血肉共23人（樟湖村21人、桂林村2人），經疾病管制署評估建議共2人需施打暴露後狂犬病疫苗（其中1人需施打免疫球蛋白），2人皆已完成所有劑次接種，無不適症狀。

姓名	接觸鼬獾時間	接觸時，鼬獾行為是否異常(如:狂躁、抽搐、呆滯)	當時是否曾被鼬獾抓咬或咬傷	當時(捕捉、宰殺、料理)手上是否有傷口	當時鼬獾接觸傷口情況?(不論原因) 1.沒破皮, 2.破皮但沒流血, 3.已流血	是否食用頭、腦、脊髓等部位	食用頭、腦、脊髓，是否生食或非全熟	其他食用部位(列舉)	其他部位是否生食或非全熟	有無慢性病(病名)
吳○○	4.5年前	健康	否	否	1	無	無	無	否	否
廖○○	一年前	健康	否	否	1	無	無	無	否	否
謝○○	抓鼬獾有7.8年時間	健康	偶爾抓咬傷	有	2	無	無	無	否	否
黃○○	三個月前	健康	否	否	1	無	無	無	否	否
黃○○	三個月前	健康	否	否	1	無	無	無	否	否
林○○	三個月前	健康	否	否	1	無	無	無	否	否
林○○	三個月前	健康	否	否	1	無	無	無	否	否
林○○	三個月前	健康	否	否	1	無	無	無	否	否
邱○○	2.3年前	健康	否	否	1	有	無	無	否	否
謝○○	102/4/15	車禍	否	否	1	有	無	無	否	否
謝○○	忘了	健康	否	否	1	有	無	無	否	否
謝○○	1.2年前	健康	否	否	1	有	無	無	否	否
張○○	3.4年前	健康	否	否	1	有	無	無	否	否





貳、103年度各項防災整備工作推動情形

警察局-災害防救訓演與整備

- 一、警察局辦理協助災害防救任務講習，並參與地方政府及各單位災害防救演練。
- 二、確實掌握立即動用救災之機動警力，並建立人員緊急召返及職務代理機制，處理各項災害狀況。
- 三、對於災害應變各項裝備器材及緊急應變通報聯繫機具均有保養及測試，處於勘用狀態。





貳、103年度各項防災整備工作推動情形

警察局-應變機制建置與運作

- 一、訂有「雲林縣警察局災害應變小組作業規定」，於103年01月21日以雲警保民字第1030002407號函發各分局，各分局據以策訂「災害應變小組細部作業規定」。
- 二、當縣政府災害應變中心一、二級開設時，警察局及各分局分別派員進駐縣級及鄉（鎮、市）級災害應變中心，並自行成立災害應變小組，參與災害應變作業。
- 三、即時掌握災情及做後續處置，並作縱向及橫向聯繫。

警察局-協助災情查報與通報

- 一、落實執行災情查報工作，有受理報案等相關簿冊、文件及紀錄可稽。
- 二、執行災情查報工作，及時通報消防及相關權責單位及人員處置。
- 三、警察局及各分局均有建立業務橫(縱)向連繫窗口之通訊名冊。



貳、103年度各項防災整備工作推動情形

警察局-協助疏散撤離與收容安置

- 一、針對轄內水災及土石流等災害危險潛勢地區建檔，並針對古坑鄉草嶺村、樟湖村、華山村及桂林村等保全對象建立檔案。
- 二、建立各鄉鎮市優先撤離名冊（如重症、老弱、行動不便者等）。
- 三、一旦災害潛勢地區有危險狀況，警察局立即規劃適當警力配合村里長及消防人員執行疏散撤離，並派員維持收容所安置秩序，防止災民鼓譟喧鬧情事發生。



貳、103年度各項防災整備工作推動情形

警察局-災時交通管制與治安維護

- 一、警察局於98年2月4日以雲警交字第0981300203號函策訂「震災災時交通管制疏導執行計畫」，並於98年8月24日以雲警交字第0980025910號函策訂「水災災時交通管制疏導執行計畫」。
- 二、汛期及颱風期間，對滯留於海邊、溪流等危險地區之民眾，依規定確實執行勸導或強制撤離民眾。
- 三、於災害發生時，落實執行災時交通管制及治安維護作為。

後指部－國軍支援與資源整合

國軍支援

縣應變中心 開設作業

雲林縣後備指揮部接獲縣應變中心提升至二級開設，即派遣中校階級幹部進駐擔任縣應變中心連絡官；另依責任區域派遣連絡官進駐各鄉鎮市應變中心，掌握轄內災損情形，俾利國軍救災兵力申請及災情查報事宜。

鄉鎮市應變中心 連絡官派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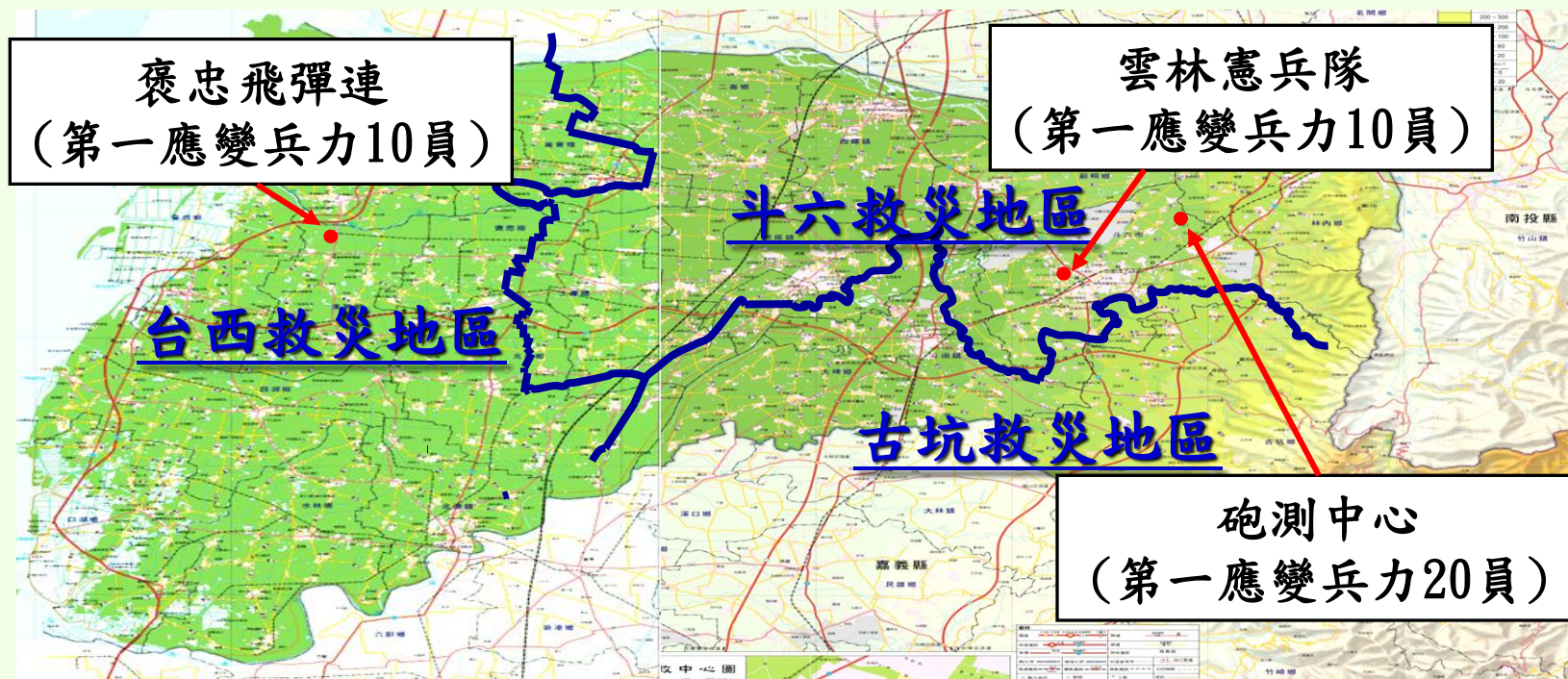
本縣20個鄉鎮市，於縣應變中心開設後，採結合戶籍地任務方式，派遣連絡官進駐各鄉鎮市災害應變中心，掌握災情。

貳、103年度各項防災整備工作推動情形

後指部-國軍支援救災機制整備工作

國軍救災兵力區分：

第一應變兵力（受命後10分鐘出發）雲林聯防分區為有效支援雲林縣執行災害防救任務，**劃分斗六、台西及古坑3個救災地區**，平時即由雲林憲兵隊、褒忠飛彈連及砲測中心編成，**救災兵力計40員**，各型戰術輪車5部及救災機具10類708件，**負責雲林地區緊急災害救援任務**。



貳、103年度各項防災整備工作推動情形

後指部-國軍支援救災機制整備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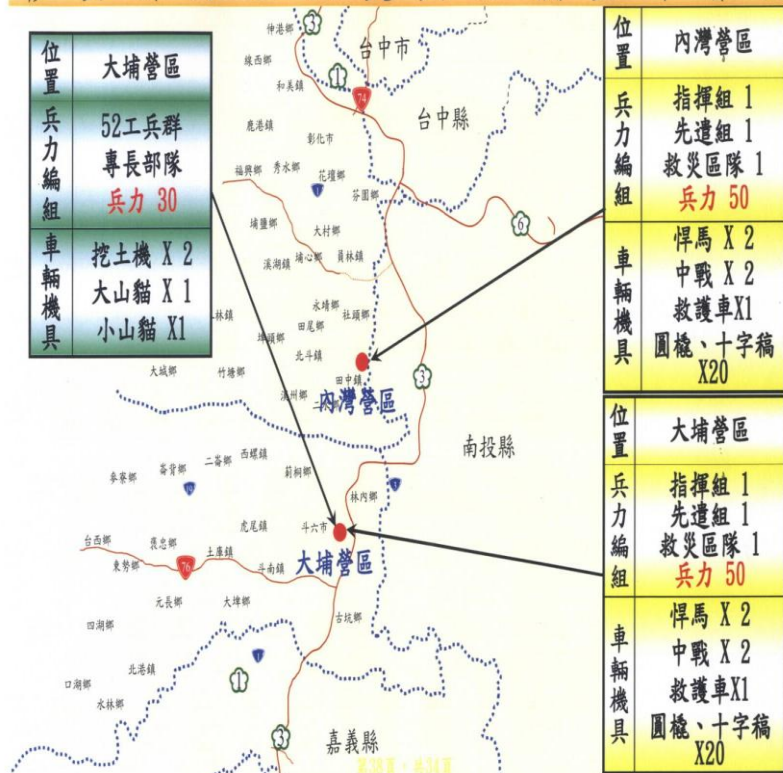
• 彰雲聯防區：

本縣兵力能量不足時，後續救援兵力（受命後2小時出發）由彰雲聯防區依本府兵力、機具需求，經回報第五作戰區同意，並於接獲陸軍司令部停訓令後，經核備可整備救災兵力800員逐次或一次投入災害地區，執行災害救援及災後復原任務。

• 古坑鄉預置兵力：

中央氣象局發布海上陸上颱風警報後，為超前部署本縣重點災區，由大埔營區集結預置兵力25名進駐古坑鄉公所協助該鄉防災整備及災害搶救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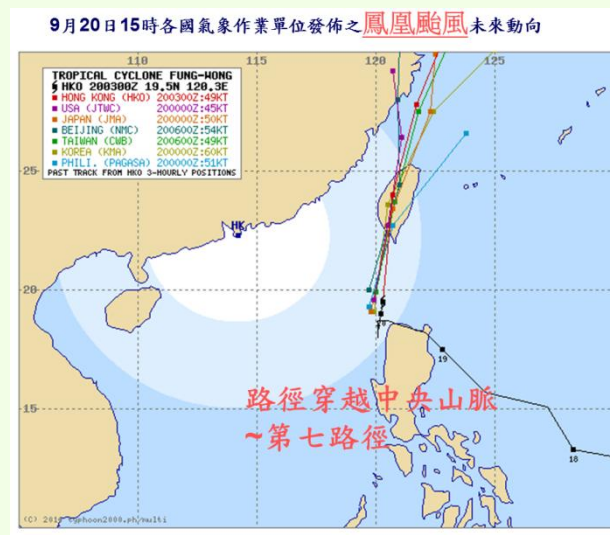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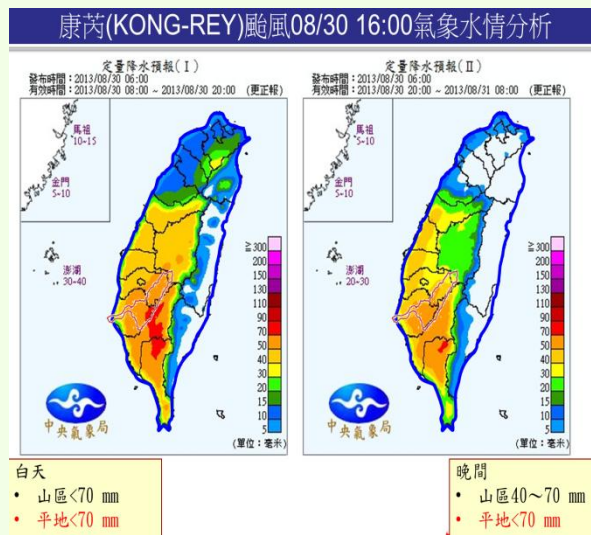
彰雲聯防區救災兵力預置部署圖



貳、103年度各項防災整備工作推動情形

雲科大-災害應變中心進駐協助

執行內容	過去進駐災害應變中心紀錄
雲林縣災害應變中心開設時，協力團隊進駐協助研析預判災情	協力機構於98年莫拉克颱風、99年度0726豪雨水災、凡那比、梅姬颱風、100年度南瑪都颱風、101年度天秤、泰利、蘇拉颱風、102年蘇力、潭美、康芮、天兔颱風、103年麥德姆、鳳凰颱風進駐於雲林縣政府災害應變中心，並協助研析預判災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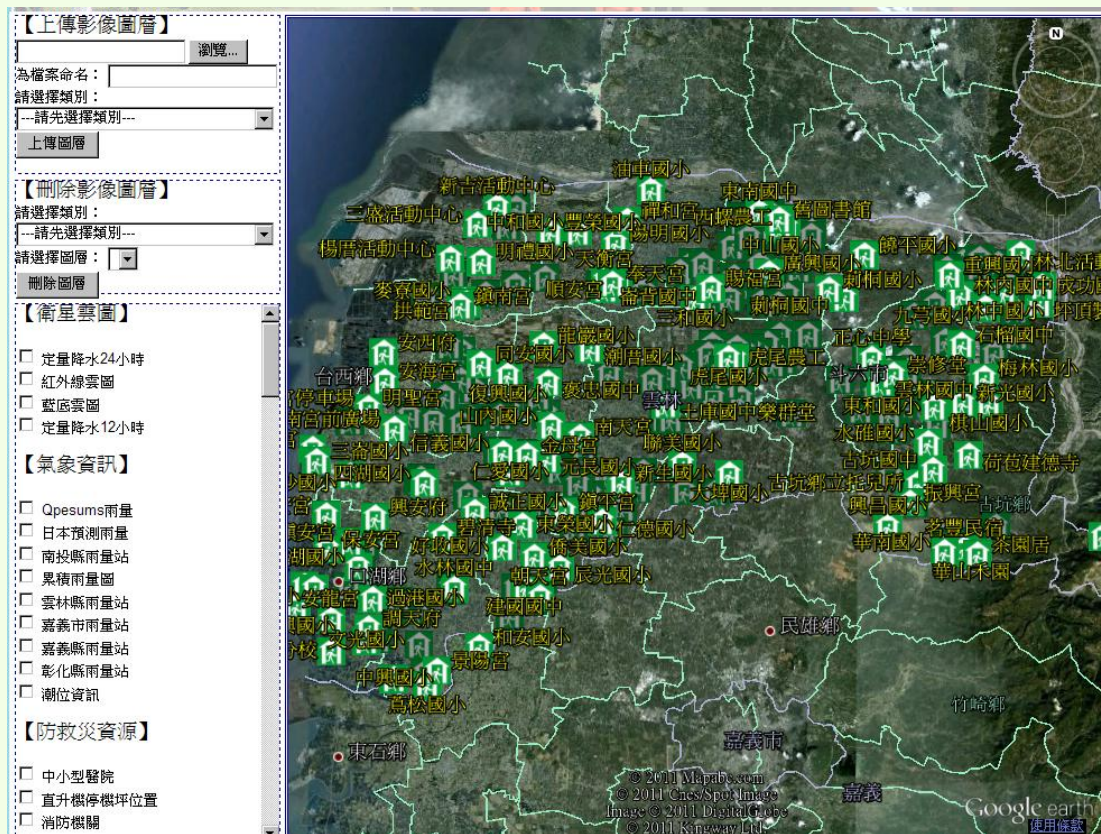




貳、103年度各項防災整備工作推動情形

雲科大-情報、資訊的共享與傳遞

雲林科技大學除設計協力機構專屬網站之架設外，另運用Web-GIS技術，將本研究防災成果製作專屬地理資訊系統，一併建置至本縣之工作網站上，便於未來各單位應變時參考使用。



屬性資料查詢

高鐵緊急出口 雲林06 TK222+802

座標:
N: 23°42'4.00"北
E: 120°23'50.00"東
鄰近道路: 雲94、雲95、縣158

緊急聯絡電話:

- 1.事故發生初始
高鐵行控中心: 03-2623000轉28467
- 2.事故搶救階段(現場高鐵指揮官)
嘉義站副站長: 0970-142106
嘉義站值班室: 05-31007000轉502221
- 3.鄰近就近後送醫院
(1)彰基雲林分院醫院
(2)育仁醫院
(3)台大醫院附設虎尾分院
(4)虎尾若瑟醫院

救災參考路線

- 斗南消防分隊: 斗南分隊→延平路→光復路→文科路→雲95線→雲94線→現場
- 省背消防分隊: 省背分隊→156縣→145縣→清雲路→文科路→雲95線→雲94線→現場
- 褒忠消防分隊: 褒忠分隊→158縣→雲94線→現場
- 雲林縣消防局救助分隊: 救助分隊→雲林路→延平路→光復路→文科路→雲95線→雲94線→現場



參、創新作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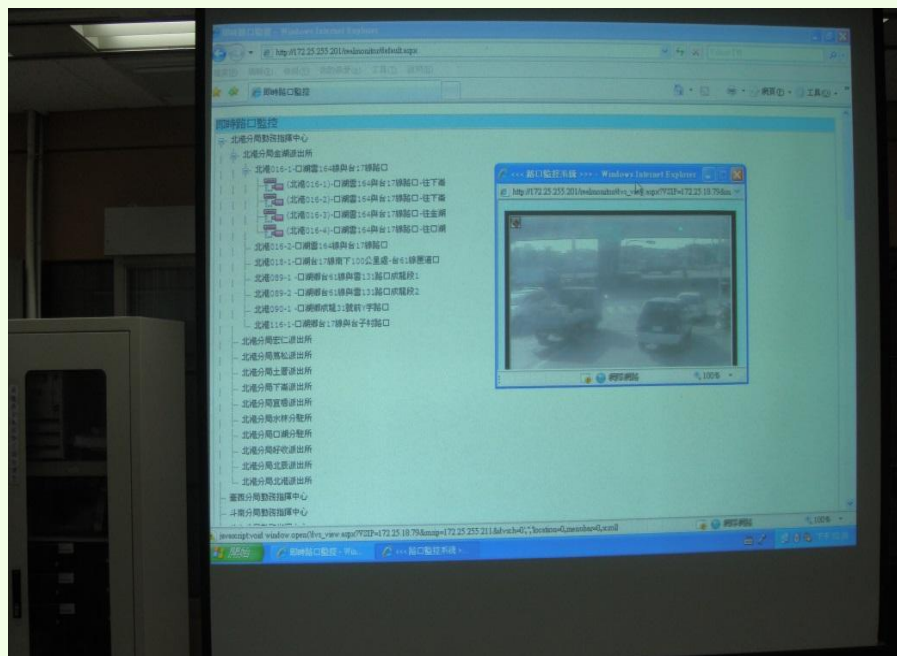
建置本縣防災APP

「雲林縣防災APP」業於102年12月正式上線提供下載，藉由推廣民眾以行動電話(平板電腦)下載安裝，於災害應變期間獲取本縣各項氣象預警及應變資訊，利用即時訊息發布了解本縣災害應變中心各項訊息，補本縣災害資訊發布平台之不足。



應變中心整合路口監視系統及水情CCTV資訊

本縣應變中心整合警察局路口監視系統及水利處水情中心水情監測與監控系統（水位監測、移動式抽水機及抽水站CCTV監控資訊等），將現場即時影像連結至應變中心，可輔助災情查報作業，並提供指揮官決策參考。



參、創新作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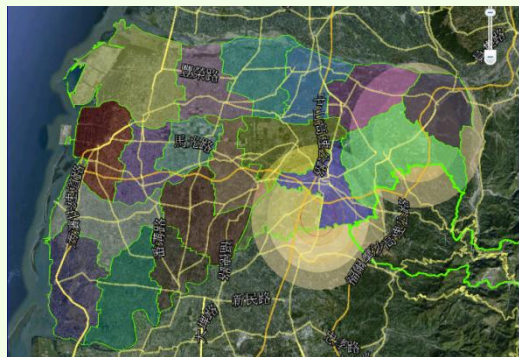
建置本縣防災地理資訊系統

- 系統建置：

為使本縣深耕計畫成果與實務相結合，本府特協請本縣深耕計畫協力機構(雲林科技大學)建置防災地理資訊系統，**本府可透過系統流覽災害潛勢地圖，檢討災害應變對策擬定及避難收容所安全評估。**

- 資訊內容項目：

- (1)消防、警察、衛生(醫院)機關定位
- (2)安養機構、災民收容場所定位
- (3)地上(下)型消防栓定位
- (4)各階段降雨災害潛勢圖
- (5)地震、坡地災害潛勢圖資
- (6)毒性化學物質外洩模擬圖



參、創新作為 訪視重機具業者

訪視目的：

鑒於災害發生係無時間性及地域性，為利於災時緊急徵用調度民間重型機具，本府建設處、工務處及消防局共同派員，前往拜訪本縣20個鄉鎮市民間重型機具業者(共計48家)，聯繫情宜以利災時調度。並於三節寄送賀卡，敬表本府謝忱。



雲林縣化學災害處理隊

成立目的：

鑑於近年本縣台塑六輕工業區多次發生重大火災事件，為強化本縣對於六輕石化廠區及其他化學災害事故搶救能量，建置專業搶救團隊，特設置「雲林縣化學災害處理隊」。期對於石化廠區火災具備防護鄰近四週油槽或製程工廠之能量，有效阻絕火勢延燒，並達滅火搶救之實效。

組織編制：

化學災害處理隊置有大隊長1人、副大隊長1人、安全官4人及下轄麥寮、北五、東勢、台西、崙背等5個消防分隊。

裝備配置：

配有1,000GPM、1,250GPM、2,000GPM等重石化廠搶救用砲塔及偵檢裝備、化學防護衣、化學消防車、化學災害處理車、泡沫原液車等各式化學災害搶救裝備。



本縣化學災害定期聯合演訓

- 建立聯合演訓機制：

本府為加強六輕各廠區災害初期應變能力，並使各救災單位瞭解六輕各廠之可能致災因子及其潛在危害性，定期召開「雲林縣政府提升麥寮六輕工業區災害事故搶救能力」聯合演訓協調會議，於會中達成演訓共識。

- 聯合演訓辦理方式：

擇定每年度辦理4場次聯合演訓（以每季1場次為原則分配），並配合麥寮六輕之塑化、台化、南亞、台塑、長春及大連等公司輪替辦理實施。





參、創新作為

中央氣象局嘉義氣象站支援協定

鑒於去(102)年度康芮颱風對本縣造成多處嚴重積淹水災情，且近年來因氣候極端變化，各種天然災害發生頻率及災害規模亦漸加劇，氣象資訊研判更顯重要。**為正確掌握氣象資訊，特與中央氣象局嘉義氣象站簽定相互支援協定，除提供天氣預(警)報資料外，更於本縣災害應變中心開設期間，協助氣象資訊研判諮詢。**

協定機關	雲林縣政府 (印信)	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嘉義氣象站 (印信)
機關首長	縣長 蘇治芬 (用印)	主任 宋聰助 (用印) 主任 宋聰助
單位主管	副縣長 施克和 (用印) (雲林縣災害防救辦公室主任)	主任 宋聰助 (用印) 主任 宋聰助
聯繫協調單位	雲林縣災害防救辦公室	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嘉義氣象站
自動：(05) 5339771 傳真：(05) 5330256		自動：(05) 2320143 傳真：(05) 2328816
機關地址	雲林縣斗六市公園路6號	嘉義市北新里海口寮路56號

中華民國 103 年 8 月 26 日



參、創新作為

收容場所更人性化管理

本府（社會處）為提高民眾收容意願，持續加強人性化管理設計，除原有家庭式收容及弱勢民眾收容規劃外，更**參考日本收容場所設計**，增加**哺乳室、女性專用曬衣場**等特殊需求，持續推廣至本縣各收容場所。



伍、結語

近年來，在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及中央各級長官、專家、學者的策勵指導之下，著實強化本府救災團隊的專業、策進作為，並提昇本縣各項災害防救能力。

為因應全球氣候變遷，驟雨成災，加以本縣地勢低窪，時因水患造成縣民財產損失，本縣蘇縣長更是苦民所苦，將水災防治列為優先施政重點，全心投入水患治理工作，相信在中央以及地方政府共同合作下，本著料敵從寬、禦敵從嚴的態度，落實執行各項災害防救工作，定可確保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Welcome to

簡報結束

敬請指教